

附表3

實習學生具結書

立具結書人：_____，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，在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實習，經徵得家長同意，自願立具下列各款切實遵守：

- 1、實習期間願遵守貴場一切紀律、規章，服從各級長官之指導與工作分配，虛心學習並愛護公物，對於公務檔案、文件及設備，非經輔導人員在旁指導及允許，不得擅自開啟或使用，倘有損壞情事，願負賠償責任。
- 2、實習期間如有不法行為或毀損公物等情事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- 3、實習期間，應投保意外傷害險，並隨時注意工作安全，倘因個人疏忽而造成任何意外事故，由具結人及同意人自行負責。
- 4、實習期間得悉貴場業務機密者，不得洩漏、遺失、毀損或隱匿，離場後亦同，如有洩漏、遺失、毀損或隱匿不報情事，致貴場權益受損，除依相關法令規定追究責任外，並願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5、實習期間之食宿及交通由實習學生自理，不得向貴場支領任何津貼。

此 致

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

立具結書人(實習學生)

本具結書同意人(家長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